

公司代码：688301

公司简称：奕瑞科技



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6 月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8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1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六：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
议案七： 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5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6
议案十：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议案附件一：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9
议案附件二：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3
议案附件三：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5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以及《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现场提问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会场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十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奕瑞光电

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5）。

十六、特别提醒：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6 月 18 日 14 点 3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浦东新区金海路 1000 号 45 幢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18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1. 关于与深圳市菲森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2. 关于与北京唯迈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3. 关于与博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4. 关于与上海箬箕技术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 10.05. 关于与张华的关联交易

(六) 听取工作报告：《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奕瑞科技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 (八)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会议结束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结合 2020 年实际工作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 2020 年度工作中，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的履行监事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以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 2020 年实际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平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0 年的业绩和相关运行情况，公司编制完成《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22,247,216.86 元（合并报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81,146,949.73 元。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2,547,82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2,547,826.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32.64%。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六：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121,616.94 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5,00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8.78%。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七:

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其在任期内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做到了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报告内容客观、公正。

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及相应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年度经营状况、岗位职责，公司制定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
TIEER GU	董事长	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津贴，根据担任的行政岗位领取薪酬
CHENGBIN QIU	董事	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根据担任的行政岗位领取薪酬
曹红光	董事	84.00 万元
杨伟振	董事	84.00 万元
Feng Deng	董事	不领薪
周逵	董事	不领薪
张彦	独立董事	10.00 万元
章成	独立董事	10.00 万元
高永岗	独立董事	10.00 万元

上述薪酬（如有）均为税前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
丰华	监事会主席	34.34 万元
林雷	监事	不领薪
范训忠	监事	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根据担任的行政岗位领取薪酬

上述薪酬（如有）均为税前金额，单位为人民币，按月发放。

公司监事根据其担任的行政岗位（如有）及公司内部的薪酬制度领取年度薪酬，并且根据公司内部的薪酬管理制度进行考核和领取奖金（具体以绩效考核结果为准，最终薪酬可能在上述薪酬标准上有一定浮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议案十：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要求，公司根据 2021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1 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5,988.26 万元。

（一）本次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2月28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市菲森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5.41	217.96	935.66	1.26	业务需求增长，销售增加
	北京唯迈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00.00	0.27	19.47	35.46	0.05	不适用
	博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50.00	1.01	25.80	-	/	业务发展需要，增加产品及材料销售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箬箕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2.83	-	164.24	0.47	业务发展需要，增加芯片设计需求
	张华	38.26	0.40	5.40	27.21	0.28	不适用
合计		5,988.26	/	268.63	1,162.58	/	/

备注：以上 2021 数据为不含税价格且未经审计；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 2020 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二) 前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合肥视涯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	供应链战略调整
	博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00.00	421.91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市菲森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	935.66	疫情导致需求变化，销售减少
	北京唯迈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	35.46	不适用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博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4.20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箬箕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164.24	疫情导致需求变化，采购减少
	博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300.00	不适用
	张华	30.00	27.21	不适用
合计		3,130.00	1,888.69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附件一：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董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现将 2020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按合并报表计算，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289,536.57万元；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8,408.07万元，较2019年增加43.58%；实现利润总额为人民币25,429.68万元，较2019年增加146.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2,224.72万元，较2019年增加130.54%。

二、公司运营方面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运作规范；董事会认真履行自身职责，监督企业执行《公司章程》、各项议事规则等规定，进一步规范了企业运营，完善了内控体系建设。

在全面落实治理各项活动的同时，董事会持续加强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治理和监管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高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监督和指导经营管理层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指标，面对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加大项目开发力度、深度拓展市场，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目前的董事会设成员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2020 年度，公司召开了六次董事会会议、数次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了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严格认真行使股东大会授予的权力，全面贯彻执行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并高效完成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及授权事项。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制度与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能，依托各自的专业背景和经验，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内部审计的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续聘和公司关联交易的合理性等进行了审慎的讨论和审议，保证了公司运转的规范性和董事会相关决议的科学性；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成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执行情况；战略发展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对公司经营现状、发展前景、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地了解，在公司的战略规划的制订等重大事项上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各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职，发挥各自优势，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客观、公正、独立的作出了相关事项的判断，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全面关注公司发展经营情况，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议案，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

（五）关于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自 2020 年 9 月 18 日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以来，董事会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满足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公平的披露各类公告，并通过指定媒体《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进行定期公告及临时公告的披露，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自 2020 年 9 月 18 日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以来，公司按照《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分析师会议、策略会以及投资者现场接待等方式回复投资者问询，积极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络，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提高公司透明度。

（七）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报送和披露信息，切实保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四、2021 年工作的总体计划安排

2021 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 2021 年度各项经营指标，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现董事会制定如下工作重点：

（一）扎实搞好董事会的日常运营工作

2021 年，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继续认真做好董事会相关工作，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二）切实做好股东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相关规定，把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工作转为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

（三）努力保持公司经营稳健，发展可持续

在新的一年里，董事会将全力支持经营管理层的各项工作，继续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在稳步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指导企业加强内部控制，全面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以实际行动全力支持公司各项工作。董事会相信，通过努力，公司在经营管理层的领导下一定能够抓好日常生产经营、促进企业发展等工作。

（四）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强化内控管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公司业务流程，强化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促进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保持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附件二：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0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多次会议，认真审议相关事项，履行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责。

二、监事会对2020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检查

（一）监事会检查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20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和授权运作，法人治理结构比较合理规范；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公司重大决策科学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基本健全，内控制度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三、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加强学习，提高监事履职的专业业务能力。

公司监事会要把学习贯彻落实。要按照对监事会提出的新要求，规范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改进监事会的监督方式和方法，进一步提高监事会的监督能力和水平。

（二）监督公司规范运作。

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有效运行。加强对董事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同时，要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三）加强财务监督检查，定期审阅财务报告，监督公司的财务运行状况。

特此报告。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附件三：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414 号），公司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272,594.74	51,429.29	36,501.88
非流动资产	16,941.82	18,334.45	12,666.16
资产合计	289,536.57	69,763.75	49,168.05
流动负债	23,549.84	23,456.35	14,604.53
非流动负债	2,606.78	3,746.73	1,461.36
负债合计	26,156.63	27,203.08	16,065.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353.83	42,554.07	32,951.13
股东权益合计	263,379.94	42,560.67	33,102.16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78,408.07	54,611.12	43,942.02
营业总成本	55,709.56	45,197.88	38,587.33
营业利润	25,165.83	9,592.25	6,071.32
利润总额	25,429.68	10,296.68	6,740.67
净利润	22,309.40	9,531.80	5,932.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224.72	9,640.08	6,057.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40.07	8,525.06	4,588.13
少数股东损益	84.68	-108.28	-125.39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32.45	3,077.61	192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23.86	-1,558.11	-16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744.99	1,804.12	-937.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485.55	3,452.00	1,117.12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